

# 广西壮族自治区机关事务管理局 广西壮族自治区自然资源厅 文件

桂事管发〔2022〕41号

## 自治区机关事务管理局 自治区自然资源厅 关于开展权益类交易项目和土地整治工程类 项目全流程电子化交易的通知

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各设区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整合牵头单位、自然资源局，各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国家、自治区关于深化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整合共享以及优化营商环境有关部署要求，确保招标投标的公平公正，经研究，决定在全区推行国有土地使用权、矿业权、海域权交易全流程电子化招标投标、挂牌和拍卖，在全区推行土地整治工程类项目全流程电子化招标投标。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自2022年9月5日起，进入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的矿业权项目，通过使用广西壮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系

统（以下简称平台系统）进行招标投标、挂牌和拍卖。

二、对于进入市级和县级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的国有土地使用权、矿业权、土地整治工程类项目，以及进入钦州市、北海市、防城港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海域权项目，应按照“具备条件、立即铺开”的原则，在2022年9月底前完成系统部署并试运行，通过使用平台系统完成以上类别项目的全流程电子化招标投标、挂牌和拍卖。

三、为确保交易正常开展，平台系统与广西自然资源网上交易系统在试运行期后充分衔接，试运行期间广西自然资源网上交易系统同步保持运行。

四、各设区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整合牵头单位、自然资源局应积极应用平台系统的电子监管系统，并加强对所属辖区项目的监督，营造公平公正、便民高效的招标投标环境。



广西壮族自治区机关事务管理局 广西壮族自治区自然资源厅

2022年8月21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